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湾滩桥下桥后至项目路段市政灯杆道旗制作合同
合同价	20,957.5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栾川县晟宇广告传媒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->招采成本部
经办人	赵萍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
形成方式	其他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栾川山水文苑湾滩桥下桥后至项目路段市政灯杆道旗制作
合同概述	
付款方式	本工程无预付款。 工程安装施工完毕，经甲方验收确认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供该批物料清单及应付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工程总价款的95%，即¥19909.625 元整；留取5%结算金额为质保金，质保期一年，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